

12



佛朗士童話集

佛朗士與法國童話藝術（代序）

譯者費實

上篇

一、芳林

（一）陸鳥的故事

（二）在婆婆的花園裏

（三）兩小燕精

（四）一個精靈的事

佛朗士童話集 目錄

806625

二、化裝的跳舞會

三、小學校的故事

四、瑪麗姑娘

五、雜貨販子

六、馬 廐

七、勇 敢

八、嘉德玲的招待會

九、海上的小狼

下篇

一、病後

二、書房

三、體操

四、閱兵

五、舒散婦與博物館

六、釣魚

七、強者的厄運

八、藝術家

九、雅吉玲和米胡

十、小晚餐

附錄

略談文學作品底翻譯

佛朗士與法國童話

謝康

——佛朗士童話集譯本自序——

從安那多·佛朗士(Anatole France 1844—1924)之死到現在，屈指三十個年頭了。

這位紅百合(Lily's Rouge)底作者的一生，曾經享盡了文學上的榮譽。但是他逝世以後，社會情勢改變了，人心的趨向，也隨着時代而轉移；一般老人物雖然有很多是他的讀者底朋友，可是多一個治進巴黎公墓的老頭兒，他似乎就得少一個讀者。文學作家保羅·穆杭(Paul Morand)從前因為怕他的父親怒罵而不能公然反對佛朗士的，早幾年也大放其譏諷之詞了。得過「路易十四獎金」的若士坦丁·維萊(Justin-Virey)也說：「

佛朗士死後的地位之改變，是很自然的。因為他是大戰前的人物，而我們如今是在戰後了。他是個懷疑不決的人，我們却是比較勇敢而嚴重的。大名鼎鼎的安得烈·紀德（André Gide）在他的自選集裏面更表示着不滿意的譏刺。不過在別一方面，繆塞佛朗士的也大有人在；代表的例如同大詩人黑以葉（Henri de Regnier）說的：「一切佛朗士的著作都很謹嚴同時又是很優美的。他的妙處可以證明法國文學所能達到的完滿的光輝勢力和秀麗，不由得我們不心悅誠服地欣向這博學而光榮的文壇宗主。」文學史家朗松（Gustave Lanson）曾經這樣批評：「在佛朗士的懷疑的消極的哲學當中，我們可以找出許多積極的意義。他的音樂美術的嗜好，就連帶有積極的信念和行動；他的獨斷主義和實際能力，都超過了一般懷疑派以上。」所以有人說佛朗士的懷疑主義，不是絕對的懷疑，有時對於他自己所相信或認定的真理，也往往加以辯護或防衛，例如他對社會主義就是這樣。這些都和上面所銜引的穩抗，雜葉踏家的意見完全不同，究竟見仁見智，誰是誰非呢？」

文學批評家拉魯(Rene Lalon)以爲佛朗士是智慧上的幻美一類(La Fantaisie intellectuelle)，他的作風，在博學底蒐求當中，保存一種絕對正確的情趣。他的著作如累加上特和瘦貓(Jocaste et le chat raigre)已夠證明一個童話作家的藝術底心境，居然能將藝術潛藏在一種簡潔樸實的文筆裏面，而沒露出什麼痕跡。哥林多人的婚筵(Les noces Rimbiniennes)用一種純粹的文學形式顯示出久被基督教義的作家所淹沒的異教民族底美感 and 奇趣。在遠離着浪漫主義和自然主義的領域當中，佛朗士化身爲歐羅巴人文主義的最雅緻的文化(Le Plus delicate Culture de l'humanisme européen)底代表。

我們應該承認這都是知言。佛朗士中年以前的作風，大概是從最優雅純粹的希臘拉丁文學裏脫胎出來的。詩人的佛朗士最初從班拿斯派(Parisien 譯高蹈派)入門，很崇拜此派的領袖勒恭特，李勒(Leconte de Lisle)。他的詩集(Poemes dore's)與李勒同一種韻文的手腕，同一種體制上的鉅履，同一種藝術的純粹，並且也同汲着希臘的源流，因此有「藝術司鐸」(Le Pretre de l'Art)的稱號。然而這個初期的成功，還不及發

家他在小說上的造詣。因為形式上的瑰麗，只是摹倣古代的步趨；對於一個希臘拉丁的學派，一個哈辛(Racine)，一個哥涅爾(Cornille)終是取法乎上僅得乎中的玩意。佛朗士於是拋棄了詩歌而專心致力於散文，一方面接受佛羅貝爾(Gustave Flaubert)的主張而繼續他的反小資產階級的唯美主義(Estheticisme anti-bourgeois)。另一方面受狄更司(Dickens)和司各德(W. Scott)的影響而採取一些英國人底幽默諷諷的質素，一種纖巧的戲謔，明淨的格調，纖微的差異，幾乎充滿了他的著述裏。這樣繼續到了晚年，還不總改變他的平素譏世憫人的態度。友人之書(Lettres de Honanir)和波納爾之罪(L'accusé des Vestale Bonnard)，都似乎有一種微笑的慈悲和令人輕快的嘲諷，有時一些重大的題材到他手裏，就馬上化為瑣細和輕微，好像在裏服上插一朵玫瑰花，在神秘的感情當中帶着開心的諷刺，一番永久的歡娛，靈活得不可思議。以故妙語解頤，常常折服一些和他用筆墨交鋒的文人，而解除他們的武器，我們只覺得他隨時揮灑自如，很像一個滑稽玩世的福祿安爾。至於他的樸素和他的幻美兩者之間，不但沒有平常人所想像的柄鑿

不相容，而且在他的靈活運用之下，自然得到調和。這好像他的古舊過時而色澤燦爛的地氈，因為着了些新的斑痕而更加鮮美。現代法國第一位詩人梵羅希在法譯陶潛詩選序裏面說過：「從那平凡的文字裏提取些太純粹或太說人的物品；將一個字變成一顆寶石；而將一句詩化為一個輪廓分明的結構，這結構自身的完美，包藏着一件不朽的愉快底永久事實。」我想借這些名詞來形容佛朗士的藝術手腕。至於他的文章底明淨澹泊，却是淵博的完美與純樸，和古典主義的著名的純樸也相去不遠。（誌一）

二

法蘭西的本土是充滿着童話境界的國家，高盧人的子孫是常常產生童話作家的民族。當安徒生的天才開始向童話方面發展時，就有好些人勸他第一步的工作，最好是多讀一些法國童話，拿來供摹倣之用。原來在安徒生第一部童話集發表之前一百三十餘年，貝洛萊的鵝媽媽的故事（*Perrault Contes de ma mere l'oye* 1697）和姆哪夫人的仙女

斯集 (madame d' Aulnoy: contes des fees's 1698) 已經出版了，其後好山夫人 (madame de la Harpe de Beaumont)、莫胡 (H. Moreau) 謝居爾夫人 (madame la Comtesse de seg. E.)……諸家陸續刊行仙女童話集和仙女新童話集 (Nouveaux Contes des Fees) 一類的東西，於是這些原來感動人心的故事，更普遍地喧騰於老太婆的口頭，而深深地印進一般兒童的腦海：什麼戴眼鏡的「老仙姑」啦，給狼吞去的「小紅帽子」啦 (註二) 多謀好勇的「小姆指頭」啦 (註三)……更因作家的描寫或改作，而成爲兒童的和民衆的文學，真箇人人皆曉的。所以從比較文學的眼光看來，兒話文學要算法國最爲發達；因貝洛爾的成功而這種童話文學的運動，繼續佔了十八世紀文壇的一大部份，同時法國童話的影響，也如同十八世紀的法國革命一樣，影響到全歐洲以及全世界各國。而貝洛爾的童話著述，在後來居上的安徒生面前，仍然能夠和法國歷史上最偉大的戲劇或寓言作家哥涅爾，哈辛，莫里哀或拉芳登諸人最富於法蘭西精神的作品共垂不朽。

佛朗士就是這些仙女童話的保護人，也是一個較進步的童話作者，他雖然在這離開

自然的環境裏長養出來，但是，這活潑的靈魂的母親仍然時時撫着這位城市的孩子！世界上是優美最精緻的城市巴黎的產兒。他住家在這古舊的都城的中心，森納河的兩岸，在許多歷史的藝術的景物當前，掩映着聖母教堂的雙塔和凱旋門的雲影，魯佛爾故宮的圖畫與雕刻，修飾得滿目琳琅，尤其是文藝復興時代的珍寶。這些藝術的人為的環境，都是他自離母體以來孩提時代的搖籃。在家庭中，他是唯一的寵子，不但毫無拘束，而且父母對他非常溺愛，許多富有童話意味的玩偶和恩物，作爲他的伴侶和遊樂。慈愛的父親是出版業中人，在書店裏面，許多富有歷史故事的圖畫和陳蹟，任他取攜和玩賞，晚茶散後，晨鐘動前，他的母親和乳娘更爲他稱說許多動人心坎的合於兒童氣味的童話，使他的生命的靈機和藝術的情緒隨時得到相當的啓發與涵養。後來在司丹尼士拉中學 (College de Stanislas) 時代所受的也是自由和興趣的教育。這間學堂以守舊著名，然而先生們對於佛朗士，却任憑他喜歡什麼，就學什麼，毫不加以規律的束縛，他的天才根苗，一向就在自由的環境裏萌芽茁長。人們因爲受社會風俗習慣的壓迫，要

將靈擺放在道德範圍之上，至於佛朗士的包含靈敏的思慮，根本就超越了道德，一任他自由發展。至於他天賦的不凡的性格也不因為長養在小資產的家庭和學校而有所變更。他好幾時這麼想像：「是這些仙女和牠們的寓言，散給人世間這個的美麗和全部的價值，人們不過是在童話中長大的罷了。」這種精神很可以代表他的人生哲學的本體。他又自述他的童心想：「我曾經時時刻刻把生命擁抱在大自然的懷抱當中，而我却不是什麼實際的觀察者。要說是觀察，必須有一種系統或方法，而我從來就沒有這麼樣的傢伙。觀察者駕馭他的生命，欣賞者只任憑他的眼睛隨便看看罷了。我本生於欣賞，相信終吾生我能保留這小兒女所願意欣賞的故事和奇趣的。」（註四）

「我們的兒女」(Nos enfants)和「女孩子與男孩子」(Les Filles et les Garçons)是佛朗士寫小兒女們寫的兩部最好的童話，前者包含「芳松」等九篇，後者包含「病後」等十篇。一八八六年巴黎亞特特(Hachette)書局原版發行，由畫家蒙月兒(M. P. de Hovell)繪圖，大小百數十幅，五彩精印，四開本兩冊，有副題云「城市與鄉村的景色。」(Scenes

à la Ville et des Champs) 後來卡勒蒙，烈威雷屈(Casquely Ed.)印佛朗士全集，就根據這一年的原版。將我們的兒女排列在全集第四冊。同年十二月八日巴黎書業月刊(*Journal de la Librairie*)曾經贊美這書。這時候的佛朗士已經由波納爾之罪的出版而得名了。每年耶蘇聖誕日及新年節，法國家庭互相送禮的時節，對七八歲以至十二三歲的兒童，有不少的人拿這書來做餽贈品。這十九篇童話的勢力，也許要和法國人口相傳的貝洛爾童話，以及舶來的安徒生童話同其餘大和悠久。我現在把它翻譯出來，將前九篇列爲上集，後十篇列爲下集，每篇次序，仍然大略依照原書排列的先後。

這十九篇裏面，充滿了兒童的環境，氣味和心情。有些地方還胎息着社會大同的傾向。佛朗士晚年服膺社會主義，贊成大同的社會制度，在這方面比較一個福祿安爾却進步多了，爾氏心目中，還有一種宗教，一種道德潛入人類的心靈，而鐵日在期待着光明的發展。佛朗士呢，他不信什麼，他睜開一隻眼睛觀看歷史的陳蹟和現實的事象以自娛，在他的身上只有一個藝術的嗜好，就是文學，也就是社會底精神生活的狀態。他

寫文學不過是集體生活的形態或印象，他用這種形態描繪出城市和鄉村的兒童生活，同時就顯現着社會主義的意念，好像第一篇「芳松」說的：

「這太不公平，必須每人輪着次序來吃纜對。」

「他試用過許多方法來救濟那麼弱者和鼓勵他們，然而沒有成功。」

他又在「釣魚」篇裏說：

「這套傢伙很簡單，一條竿，一根絨，絨尾繫一釣鈞便行。約翰供給竹竿，約翰

出釣鈞和絨。這套釣魚的東西原是他們兄妹倆公有的，然而他們倆每人都想歸為己有，

……兄與妹，因此發生爭執，吵鬧和鬥毆。」

又如描寫兒童工作情形的落葉篇說：

「他們的工作是很鄭重的，並不覺得愁苦，而且這雖然是小孩子的玩意兒，頗有許多時候，覺得偉大的人物，恐怕還在摹倣或效法他們。」

這套共有共享，勞工神聖的精神和他後來在紀念狄德胡(Diederich)的大會上演說：

「如果每日靠工資生活的人真是悲慘的極，整個民族也就站不丁穩了。」

他又在一篇開年的話裏寫一篇抬高工人地位的說話。同時塔克賓一書，也不少這種思想的流露。佛朗士的偉大雖然不完全在這些地方，然而這些說話正如安徒生說的：「小兒女可以看見裏面的事實，大人們還可以領略那裏面所含的深意。」

此外審美的情懷，人生的理想和鄉村中的優美景物，十九篇當中也到處流露或表現着，這也可以說是音樂美術的嗜好達到了最高的結晶，作者人格與孩提的天真自發地結合為一致。至於讀者，尤其是小朋友閱讀之後，趣味怎麼樣？如人飲水，冷暖自知。不過譯者以能力和日力的限制，而且心境早過了童年，匆遽中選譯，文字也許不夠輕鬆，印刷時又缺少圖畫，恐怕不能傳達佛朗士的藝術和精神，心中很覺得慚愧！

國內介紹佛朗士的人已多，雖然我沒有機會完全過目，閒話到底可以少說一點。總得貝洛爾在費奇的公主(Princesse de Broche)下有下面幾句詩：

Ces Contes me frappent beaucoup

佛朗士叢話 代序

一一

P'us que ne font les Faits et du singeat de Joup)

Jy Prenais un Plaisir extreme

Tous les enfants en font de meme)

這些童話感動了我，

較前須激發的故事還多。

我因此愉快到了極點，

一切兒童也同樣的歡樂。

我願借這幾句話來介紹佛朗士的童話集，並且奉獻給「我們的小朋友」。

(註一)此義頗費解，請參看拙譯梵羅希陶潛詩選序譯文，較為明白。

(註二)Le Petit Chapeon rouge

(註三)Le Petit bout du doighx.

(註四)參看 R. Lalou: 法國現代文學更和 M. Reybaud 著的 La Crise de Nier

L' litterature.

譯者費言

這本小書的翻譯，已經是好幾年以前的事蹟。那時翻譯者還在歐洲。譯完之後，曾將原稿交國內友人托上海一間書局出版，後亦因為事變，寄到上海的稿子，已經失掉。人事匆遽，這件事早就忘却了。

去年夏天，譯者到了重慶，文化新聞週報需要短篇的文藝創作或譯品，一時間找不到相當的東西，纔把這童話集重新翻譯，陸續刊登，其中只有一兩篇比較長一點的，和那篇序言「佛朗士與法國童話藝術」，不會在文化新聞上發表。

因為是公餘之暇匆忙趕譯的緣故，文字上自然有許多來不及修飾的地方，而且筆調是否適合於兒童讀物，尤其未能自信。

青年書局的負責人俞新武、陳大銓、梁錫暉諸先生慨然出版了「新少年」文庫，還計劃出幾本童話集，叫我將這套翻譯的童話集整理成一小冊，交付手民。我很感謝他

們的好意，就交給他們出版了。

不過我知道青年印刷所的情況，有幾「手民之誤」，恐怕不能盡誌，尤其是徵引或附錄法文字句的時候，很難担保印出來的能夠同原文一樣。關於這一點，我只有向作者和讀者道歉！

爲着表明翻譯的態度，十九篇童話之後，還附錄了拙作「路論文學作品的翻譯」一文，以供讀者參考，並就正於大雅方家。

謝康

誌於陪都

民國三十三年二月

芳松

藍鳥的故事

芳松的婆婆住在村莊上的那一邊，晨光熹微的一天早上，芳松往婆婆家裏去，這個有幾分像「小紅帽子」(註一)帶牛奶餅到她的祖母家去的神情，不過芳松比較聰明而乖巧，不像小紅帽子一沒實摘路邊樺樹林中的果實，就一直走錯的路，所以僥倖沒有遇着豺狼把牠吞了去。

走了一會兒，芳松遠遠地望見婆婆坐在石頭砌的門坎上張開一副乾了麥黃的嘴，滿臉堆着笑容來迎接她的小孫女兒，她老人家的手臂乾了，好像葡萄藤一般纏曲。芳松的婆婆想在婆婆家裏好好的玩一天，婆婆呢，她沒有憂愁，也沒有思慮，看來好似火爐旁的蟋蟀，今天會看她的孩子的女兒，慈愛的心中彷彿湧現出她自己年輕時的一幅圖畫。

想個個重抄和孫玄有許多話在絮說，正如一個已經從生命的路途上歸來的旅客，告訴正預備走這條路的人一樣。

婆婆對芳松說：「芳松，你現在一天一天的長大了，而我呢，却一天一天的矮小，我用不著低頭來吻你的前額了。不過我年紀雖然老大，我還能夠在你的前額上找出我少年時候的玫瑰色的容顏，我親愛的芳松啊！」

芳松聽了婆婆這沒到愛她的話，好不喜悅，於是——而看一面要婆婆解釋這小房子裏所存留下的新奇可愛的東西，一盤在球形的玻璃罩裏發光的紙花板，幾幅彩色的圖畫，壁中有許多軍官穿著漂亮的制服在打敗敵人啦，有一些金色的酒杯，年代很久了，已經失掉了那圓的耳柄，顏色也脫落了很多，壁火爐的牆上掛着的是祖父平時常用的獵槍，算來誰他最後一次扳動這槍的機括時，已經是三十年前的事了。

彭清早的三弟，就是這般的過去，看着快到預備中級的時候了，婆婆說動已經在打跪椅木炭火，在那白色的瓦鍋上敲碎了幾個錢子兒。芳松看這金瓦色的鍋裏面抄炭，在火爐

上唱戲，那時候有幾位，裏邊知道味一本領處。正如前所講的故事一樣，比甚麼人弄的都好，這時飯菜已經預備好了，芳松坐在一張小椅上，他的下領正和菜面不齊，這道出爐氣餡炒雞蛋，喝着這閃光的蘋果酒，這酒同來有一種香味，就是那老人家坐在火爐角前用茶，這右手拿刀左手拿着夾有肉菜的麵包，慢慢地咀嚼，一邊向爐取炭，當他們倆吃完了中餐的時候，芳松要求祖母說：

「請講一些藍鳥的故事給我聽吧！」（註二）

這故事幾乎把這故事從頭至尾對芳松說，其中一個美好的故事，怎樣被一個惡狠狠的仙姑，使她變為藍鳥，同時太子所愛的宮主，也被監禁在高塔上，當這宮主知道這可怕入想為惡而帶着血的翅膀向高塔飛來時，她心中是如何的疼痛！

芳松好容易在沈思的說：

「這這呀，這藍鳥飛向監禁宮主的高塔時，誰如今有多少時候了？」

芳松告訴他，已經有很久年代了，那時藍鳥歌還曾說話。

「那麼，你那時年紀一定還很輕吧，婆婆？」

「我還沒有生到世上呢。」婆婆回答說。

芳松感覺萬分驚異說：

「那麼婆婆，當你未曾出世的時候，這世上已經有了東西啦？」

故事講完了，婆婆給芳松一個蘋果，和一塊麵包說：「去，乖乖的，到花園裏玩耍吃你的點心去。」

芳松走進了花園，看見有樹木，有草，有花，有鳥，還有許多美麗的蝴蝶和草蟲。

在花園裏

在婆婆的花園中有樹木，有草，有花，有鳥，有草蟲，芳松不相信世間還有比這更美麗的花園，當她掏出她口袋中的小刀，以這鄉村裏的款式來切好口的麵包時，她忽然同時看見了許多蟲。這顆蘋果一口麵包，卻剩有一個小鳥籠近於身邊，跟着她

第二個，第三個，接着來了十個二十個三十個，把芳松圍圍繞繞，這些鳥兒有灰色的，有紅色的，有黃色的，有青色的，有綠色的，牠們都很美麗，而且都能夠唱歌。芳松起初還不明白牠們到底要來做什麼，但是牠們很快的就知道牠們的來意是在想得些麵包，原來牠們都是一些討飯的小乞兒，不過同時也是一些歌者，芳松生成一副好心腸，當然賜給牠們以麵包，同時也很高興地欣賞牠們的歌曲。

芳松原來只是田舍中的小孩兒，他所知道的不過一個鄉村，那裏有潔白的燻岩沐浴於蒼茫煙霧當中，一個老盲公對着牧女牧童唱他的歌曲，來維持自己的生活，而這些歌曲流傳至於今日還為一般人所稱讚。如今她的心靈總這般小鳥們的音樂不由得她拋棄麵包碎屑，而這些小鳥兒也就忙着從空中撥拾，不覺這可珍貴的食糧墜落地上。

芳松看見鳥兒們的性格不完全同一樣的，有些用腳排列成圓形，等候麵包屑掉落牠們的嘴裏，這些大概是敏靜的哲學家吧，相反的有的飛鷗牠們圍繞着牠，有些更兇的，居然偷啄那拿在手中的麵包上的牛油，這無畏的是一批抄手。

芳松可以說普通的善良，將餅乾碎屑儘量向四周，但不最憐憫鳥兒的還是得到。因為有些特別靈巧的，總不讓一小片麵包跌到別人的眼裏。

她於是對鳥兒們說：

「這樣太不公平，必須每人輪着次序來吃才對。」

然而她不能令他們明白，說什麼公平不公平，人家還是不睬她，她就用過許多方法來救濟那些弱者和鼓舞他們，然而沒有成功，她雖然拋着大一點的麵包給瘦弱的小鳥兒，但是終究給強者搶去，這樣要令她生氣了，因為那還是孩子的天賦，不知道什麼叫做自私和世故呢。

這樣嚼了一片又一片，一角又一角，這塊塗牛油的面包很快地已經完全送進這弱小強者的嘴中了，於是芳松很滿意地離開婆婆的屋裏。

三 兩小無猜

說出來了，婆婆把這遠近大區債的小債，拿出來發了廢氣中等待，婆婆就這般芳松
的季節上，並且對他說：

「芳松，好好回去一直走到家裏，裏面和櫃檯中的頭盒在路上玩弄，這才是一個好
女孩兒呀，再會吧，芳松！」

婆婆於是吻了她的額頭，打發她回去，但最芳松仍然停留在門坎中間發想：

「婆婆呀？誰說

「你想什麼呢，我的小芳松？」

「我很想知道在天花園中喫麵包的鳥兒中，有沒有一個好心的太子在裏面？」

「如今沒有仙女了，這牌鳥兒不過是一堆禽類罷了！」

「再會，婆婆！」

「再會，芳松！」

芳松於是離開婆婆經過草原向他的家裏前去，在落日夕照的紅霞中，窸窣戶戶的欲

週，正飛升騰空際。

他在路上遇着圓丁的小兒子，安卑尼（Annie）對他說：

「你願意同我玩一會嗎？」

我不能同你玩了，芳松回答說，因為婆婆禁止我，但是我很愛你，我給你一個蘋果

吧！

安卑尼接了蘋果，在臉臉上親了一個吻。

他們倆互相親愛，他說：「這是我的小妻子」

她說：「這是我的小老公」

當芳松繼續在用一種有規律的腳步和聰明的態度在走他的路時，她聽聞有幾美妙的鳴聲在他後面，回頭一看，認識這是一隻小討厭的，當他們肚餓的時節，總會經過幾處鳥兒，終於是對他們說話：

「親愛，小親友們曉得！現在該是回去睡覺的時候了，親愛！請了！

這件小惡者，替着他們的慈兒房身醫回答說：「國王替他修好！」
在青天雷動伴送的雷中，芳松回到自己的家裏。

四 一個綺懷的夢

一間沒點着燈燭的小房間裏，芳松睡在的床上，這張床是村中的木匠用核桃木做成船式而圍以欄干的小兒床，說來似乎已經很久了，這個小床鋪，當他的祖父幼年時曾經用過，如今當他的小孫女兒用這床時，他老人家已經是長眠在教堂一角的黑十字架下了。如今芳松睡着了，兩張棉布的印着玫瑰花隱隱保護他的渴睡；他由隆鄉走到夢鄉，看見藍鳥向着他所愛的宮殿飛來，這於她好像一顆明星，可望而不可即。他明知道自己不是什麼公主，自然也就不會有一個由太子變成的藍鳥來訪問，他於是自言自語，以為一切鳥兒，都不是太子，鄉村中的小鳥兒，不過是些小鄉人，(Little people) 在他們當中，也許能找出一個因兒惡的仙姑作祟變成一個魔怪的村童也未可料也！芳松的心

叔看這隻麻雀，在他的灰色的羽毛之下，就是他的愛憎寄託的所在，這個鳥如果能認錯的話，他不會給牠塗牛油的麵包而且給他一大餅和許多甜蜜的物呢，他正在做著他，他已飛到他的面前，站在他的肩膀上，這是一個麻雀兒，一個真正的麻雀兒，他並不希罕，不過倒還活潑伶俐罷了，老實說起來，他實在有點子粗墮，他的尾上缺少一豎毛，是他在和人戰鬥時失去的呢？不然就是惡仙將他弄成這樣的。芳松疑惑他會有粗暴不馴的性格，但總是和藹可親的女孩兒家；除非這小鳥兒真有粗魯惡頑的脾氣，他不會厭惡他的。他給他取一個好名字而且十分熱愛他。一會兒，他大了，他身長了，他的兩翅變為兩條手臂，居然一個男孩子的模樣了，這原來是安東尼，並且聽聞他說：

「你願和我們一塊玩嗎？請吧！」

芳松拍著他的手，很高興的，正想去遊戲……忽然一覺醒來，原來是一個夢，這夢猶如眼，應當沒有了，安東尼也不見了，只剩他自己一個人在房裏面，燈光穿過印花的窗簾，照進了小床上，他聽聞小鳥在花園中啾啾快活地飛翔，穿過樹影，打開窗兒，

自花籃中一盤，其裝飾相宜的漆牛花籃，馬馬車座，昨天的小乞兒兒，的音樂家，正在這裝飾竹竿上排列着，給牠合奏一曲悠長的音樂，作為對「底一小片麵包的函報」。

(註一)小紅帽子 (The Red Chaperon) 是法國北國 (Normandie) 新編歌仙 (Contes) 裏面第二首童話的篇名，也就是人名，大意是記一個小女孩名叫紅帽子的住婆婆家去，路上遇狼誘騙，在婆婆家裏等候，化妝成婆婆，把狼吞了去，寫是具人極優美，寫孩提心情極天真，有一點像我國流傳的「山熊奶奶」的故事。

(註二)童鳥的故事 (L'oiseau) 是法國最流行的童話故事中的一首，是爾那夫人 (Mme. Annet) 所編的。

化裝的跳舞會

在一個化裝的跳舞會裏，許多男孩子，裝成古時戰爭的勇士，許多女孩，裝成巾幗女英雄。這兒繫着圍裙，穿着長袍，襟上佩着玫瑰花的是牧女，那些穿着黑緞褂子在手杖上打一個結子做特別標幟的是牧童。啊呀，他們的妝飾真是美麗極了，連一羣綿羊也化裝得這麼活潑可愛！你看，這兩個化成古代的亞力山大皇帝，和福爾德悲劇中的主角塞伊歐（Seyd）那兩個化成蒲孫（Z. Poussin）名譽裏的英雄比呂斯（Pylles）和希臘神話裏的美洛布（Melope），另一個裝成阿爾曼大帝讓罕默德，一個裝成意大利喜劇的角色安力根（Aniequin，其中也有令人不開心的鄉下佬布列士（Bris）），也有這貌岸然的巴比特（Bartlett）。他們都不遠千里而來，有些來自希臘或羅馬，有些來自藍色故事，有些來自南方的王國，有的是要集合起來大家跳舞的緣故。

做一閃爍的帝王或半小時的王太子是化裝的跳舞場中最有體面的事體，這並不是一件很艱苦的工作，因為在容貌或衣飾方面他們不需要裝得很像帝王或王太子，最重要的，還是他們做帝王的氣概。

如果裝扮一個英雄角色，而必須且備有他們一副心腸，却是一樁不很開心的玩意。因為古英雄的心已經分化成各種的方式了。而且他們多半是因為遭遇的不幸而出名的呢！如果老是在幸福中生活，也許人們不會認識他們的偉大吧？按照希臘神話記載，美洛布何霄有跳舞的興趣，比呂斯當他自己快要結婚的時候，就被人家暗殺，無辜的薩伊爾也遭土耳其人的毒手，而這土耳其人却是他底一位號稱哲學家的朋友。談到布列士和巴比特，根據民歌上的傳說，他們倆都各有一種愛情上的憂傷，而且這種憂傷，竟成爲他們的終身恨事。

如果你們歡喜化裝爲喜劇中的丕耶洛(Dierck)和斯嘉兵(Soldier)的話，我相信有隨時被人察並耳來的危險，何況，真正成功的代價比這個危險還要大得多呢！比較容易

的這身爲男子或女孩而能裝出大人物的模樣。所以化妝的跳舞會給予人們的快樂往往多於普通的跳舞會，只要服裝是漂亮或輝煌的。人們穿著起來，自然覺得威武。你看這些年輕的姑娘，他們戴起羽毛的高冠，穿著起華貴的衣服，不是顯出歡樂和增傲的色彩麼？而且樂音轉變，富有古代英雄彌羅溫文的氣息。

還有看不見的，在高懸板橙的座位上，有一些音樂家溫和而從容地在聽和他們的小提琴，五線的樂譜正展開在他們面前的音樂架上。嗚呀！他們在開始奏樂了。在和諧而綿綿的樂音中，我們這與北歐的古英雄，又繼續進行着歡欣的舞蹈。

小學校的故事

我承認商仙姑姑娘所開辦的一間學塾，是世間最好的女學校，如果有人說反對的話，我必定不相信，而且親經這說話的人。所有商仙姑姑娘的學生都是聰明而活潑的。單看這些小兒頭正身正的坐著在班上聽講，已經長專快樂沒有餓了，有人說這好像許多小兒兒頭列著，商仙姑姑娘每天向他們講着科學的真理。

有一天早晨，商仙姑姑娘端坐在她的太師椅上，顏色是在嚴肅中帶一點溫和。她那羸弱的腰帶和那黑色的圍巾，正是廚子的象徵。

商仙姑姑娘很靈敏地教她的學生算術，些別著者白銀伊說：

「白銀伊，在十二個當中，我抽出四個，你說應該剩下幾個呢？」

「四個！」白銀伊在回答。

商伯妮姑娘不滿意這個答案。

「你呢，賈卜勒，在十二個當中請出四個，應該還有多少個呢？」

「八個！」賈卜勒回答。

商伯妮姑娘接着說：

「聽呀，白羅伊，應該剩下八個纔對。」

白羅伊還阿牙德塞入冥想之淵了，她明白這因商伯妮姑娘說應該剩下八個。但是說不知道還是八個圈子呢。還是八個手印。或是八個蘋果，或者八枝鋼筆呢？一直經過相當久的時候，這個思想還在擾亂她腦小弱袋，她到底沒有把算學弄個分明。在別一方面，白羅伊對於聖經上的史蹟，却很聰明，商先生沒有旁的學生講述「地球上的樂園」以及「奴埃的船」等故事能夠比得上白羅伊的。她懂得樂園裏面所有一切花木以及奴埃的船裏所載的各樣動物。她知道的寓言故事，幾乎有商先生這麼多，比方烏鴉狐狸的會話啦，以至於廣和小狗，公雞和母雞啦，為這兩人說古時的寓言能夠說話，她並不驚奇。

但是她是有人愛地談，錢是不會說完了。她還是會停嗎？她且自信會漸漸遊離的大海。冬木和以的小金爲居易下的說話，她且許是好的。含賦時常能說起，不過它們談對同伴說罷了。白起伊與它們，它們也愛白起伊，這就是她了解它們的緣故吧。因爲人們和果要互相了解，就莫過於互相親愛。

今天白起伊背誦她的功課，一週不錯，表現出很好的成績，賈卜勒教學一科，分數也考得很高。

在回家的時候，賈小姐報告她的媽媽，說她考得了很好的分數，並且提出這樣一個

疑問：

「分數高，有什麼用處？讓我聽吧，媽媽？」

賈卜勒的媽媽很慈祥地回答說：

「我應該見一個很高的分數沒有什麼用處，不過爲受這分數的人的驕傲罷了，我的小孩乖，你總有一天會明白世間上最可寶貴的報酬，就是那些只有榮譽而不能利用的東西。」

瑪麗姑娘

女孩兒常有一種自然的願望。就是要採摘花草和星辰，可是，天上的星辰不能任由人們採摘，只留下一些傳奇故事，使一些小女孩兒知道世間上總有些願望是永遠不能滿足的。

瑪麗小姐也是天性很愛花草的一個人，有一天早晨，她走進花園裏，看見一叢叢很美麗的繡球花，她覺得這些花真好看，很想摘一朵來玩玩。但是一時却不容易摘到手，她於是用兩手拉着花枝，出盡了氣力，將身子向後退縮，纔弄斷了花的莖幹，她心中滿高興以爲自己剛纔所用的方法很不錯，誰知道被她的乳娘看見了，反責罵她一頓，並且牽着她的手腕，叫作做個剛纔不該摧殘了花木。這做禮不是關在異房中舉行，乃是關她在那一棵大栗樹的樹陰下面，鑲着一把日本式的掛傘在獻念。

瑪麗小姐彷彿靜靜地坐在那裏思索，花在她手中，太陽的危險和越圍着，似乎對教徒的
一個小倒像。

乳娘對她說道：「瑪麗，你做錯了事，你要是用嘴來衝着這朵花，我就寬恕你，要
是不聽話，當心小狗齊督（Fido）會咬掉你的耳朵的。」講完了這兩句話以後，乳娘就走
開了。

這個小懺悔者在她的光亮的天幃下端坐着，一點兒也不動，看一看天，又看一看地，
看看她周圍的環境，天是這麼高，地是這麼大，像這樣明媚的風光，是最能夠使一個
小孩兒心中喜悅的。但是一想到繡球花，瑪麗小姐，就沒有開功夫顧及四周的風物了，
她想一朵花，應該是很香的吧！她將鼻子湊近這紅藍交映的花球，試把它來聞一聞，
可是：「一點兒香氣也聞不着，這動作對於她似乎不很習慣，在不久以前，她還不知道
對玫瑰花聞香，而只對着它吹氣，這也用不着怪她，人們不能同時將一切東西都學會，
縱使像她媽媽底體覺一樣的靈敏，在這繡球花上也是聞不出香氣的；原來色香不能兼備

，繡球花，是有色無香的呢！瑪麗小姐又在想着：「這花雖則不香，或許有甜味的呢？」
一她於是開火那暖噴，將繡球花放在暖裏烘曬。

驀地一個聲音：「嗚！嗚！」在吠着。

拾頭一望，小狗普普正從夾纏着鳳呂草的花徑中走上前來，豎着兩耳，走到瑪麗小姐的
面前，圓睜兩顆靈活的眼睛，一直釘着瑪麗身上！

雜貨販子

本篇原名「盤的笛」(The Horn of the Disc)，根據希臘神話的記載：盤是一個主宰牲畜的天神，他代表自然界，能使生物變為人形。他曾發明牧笛，常用以自隨；頭插兩角，腳下有蹄；他像羚羊一樣，能前部及身手，却好像人形；看來令人害怕。所以現今法國俗語，對於猝然來臨的驚駭，稱為「盤的恐怖」。這意思在中國讀者看來，不易明瞭；故改易一個題目。

彼得，雅克，和約翰三個小孩，住在同一個莊村上。有一天他們排成一列地站着，看來好似一根竹管做成的笛子。約翰年紀最小站在右邊，彼得是個大孩子，站左首，雅克的年紀正居他們兩個的中間，比較他左邊的彼得，自己覺得矮小，但是，比較右邊的約翰，又覺得高大，這個可大可小的地位，是覺得我們玩味的，因為這是你的地

位，也是一切人的地位。我們每一個人，都像羅克一樣可矮可高過可大可小看他所比較過的身邊的人是高過自己或矮過自己而定，比上如果不足，比下也許有餘。

因此，我們可以說雅克是不高不矮，不大不小，又可以說亦高亦大，亦矮亦小他底身材是這物主所喜歡的，她好像是熱的笛中間的一條管子。

但是，羅克現在做什麼？兩個朋友又在做什麼呢？他們三個鐵管同商望，望的什麼呢？一件動人的東西，剛被他們發現，又跳出視線以外去了。一些東西彷彿看不見，又彷彿看見。啊呀！這大概是一件令他們賞心悅目的東西吧！小約翰忘了他拿在手裏的鱷魚形的新皮鞭，在鋪滿塵土的路上拖着他的木屐，彼得和雅克各入靠着手在背上，形若木雞，似乎向着前面出神。

他們究竟看見了什麼？就是一個雜貨商和那輛車子，一部平拉的貨車，剛才這停從村莊前的大路上

擺滿雜貨的老板拉那輛車的抹布，一些小刀啦，剪刀啦，小輪啦，木釘九啦，木

鋼和鑄製結兵士啦，香水啦，肥皂啦，油漆啦，繡花針和繡線啦，千百種光耀悅目的東西陳列着，引動村中的男婦老幼們都圍攔來參觀。就中四莊上和磨坊裏的僕婦們，因為想望得到這些東西，臉上也變成了蒼白色，彼得和雅克喜歡到紅燈罩前，小約翰也張開小口伸出舌頭讚美不置，所有這車子裏面的東西，在他們都覺得珍貴而且美好極了，尤其可寶貴的是一隻無以名之的東西，他們不明白是何用意和怎樣用法，比方一塊本港的圓鏡子，反射着人的面孔，變成離奇古怪的狀態，又如伊比那的圓書（*Hand-Book - Pina*）一藏着人的形狀，比較真的還更為靈活，又有一些管子，一些盒子，似乎都含有不可思議的魔力呢！

婦女們買了一些包頭布和花邊都用米突尺細心的量過，交易完畢，雜貨商人又拉上他的漆布，遮蓋着那車中的貨物；繫上他的皮帶，然後重新走上路去；面對面，雜貨車和拉車的商人的形影，越變得越小。漸漸地，都向天邊的水平綫而消逝了。

馬廄

馬廄是很要留神的所在，因為馬是可愛的動物，他需要十分小心來培養的。不信，可以問那善於養馬的小羅哲。

羅哲是一個尚武勇敢的男孩，他常常在洗刷他底美麗的栗色馬，他是一羣木馬中的珍珠，也就是黑樹林賽馬場中最高貴的小駒。可惜因為決鬥的緣故，斷了半截馬尾，不免美中不足，羅哲亟於要知道用什麼好的方法，纔能使木馬再生出牠的尾巴。

後來羅哲想出一種辦法，就是每天早晚拿一種理想的麥子來餵他，這個理想的菜單，對於這匹木馬很覺得相宜，馬尾逐漸生長了，好讓羅哲騎着牠向夢想之國度去。

看呀！羅哲出發散步去了，他騎上馬背，雖叫這可憐的動物沒有了耳朵，而且牠的鬃毛好像一把殘缺的舊梳子一樣，小羅哲還是很愛牠，這爲什麼呢？誰也不知道。也

因爲這匹栗色馬，是一個窮人的贈品，或者窮人的禮物，含有特別神祕的意思，也說不定？你該記得呢？上帝曾經降福於寡婦的晚膳。

羅賓出發了，他走得很遠，廣原上如茵的綠草，在他彷彿是熱帶之花呢！「一路平安，好旅行，小羅賓，願你的馬蹄，環遊全世界！你將不會有危險！」我們同樣祝福我們我們自己的小馬兒！誰沒有一馬兒呢！

許多騎者的馬兒，走着時如同蓋人走上陌生的路一樣，有些僥倖得到勝利，有些充滿了快樂，也有許多跌入深谷，打碎了騎馬人的腰部，盲人騎瞎馬，不免有許多冒險的地方吧！我祝願你，「小羅賓，當你長大的時候。要時常騎着兩匹馬兒，它們將引帶你到安全而正面的路上去，一匹是「活潑」(Active)的，另一匹是「安詳」(Docile)的它們倆都很好，一個叫做「勇敢」(Courage)，另一個叫做「仁愛」(Douce)。這也就

是它們的假名。

勇敢

女童魯易絲和隱底男朋友菲特力一同上學，經由村莊前邊的大路去，頭上的陽光很和煦地在笑着，兩個童子攪着手兒在唱歌，他們的歌喉好像黃鶯兒啼，因為他們有兩顆歡喜的心！

他們所唱的，大概是婆婆教給他們的老調子，也許將來他們之兒孫，也像他們一樣學唱這些舊歌曲，因為曲調雖則是很脆弱無力，然而這是不死的東西呢！它會打破人們年歲的界限，從這個人的嘴唇，飛到另外一個人的嘴唇，一直到嘴唇乾枯了，唱歌人不能歌唱的時候，這些歌曲兒仍然流行如故。有些歌曲的起源，由來很久了，那三節男人們看都是牧童，女人們都是牧女，這些歌曲所描寫的，盡是一些綿羊和牧童的故事。

魯易絲和菲特力唱歌的時候，他們底兩隻小嘴，張得很圓，活像含苞未放的花朵。

又彷彿像一張帶出水的符紙，飄飄地飛往。過這塊綠茵茵的草地，更顯得尖銳而幽暗。
可是，忽然間，菲特力的臉龐，變成蒼白而含糊起來。

這到底是什麼神祕的力量，扼着我們這個小醫生的歌喉呢？

——這大概是「害怕」吧。每天，菲特力在村鎮前的大街上巡視着猪肉店的哈巴狗時，他底心總覺得惶惶不甯，兩隻腿兒總在發抖，雖然猪肉店的狗很溫和地在她主人的店前坐着，不來咬他，也不向他亂吠。不過，他總有點不放心，因為這狗是黑的，眼睛老釘着他，而且眼中好像帶着血色，在那排尖長而銳利的牙齒當中，伸出那鮮紅的舌頭，似乎是有詭異可怕的模樣，尤其是當牠坐在各種肉餅和肉塊中間的時候，更顯得可怕，連則大家都知道這不是牠居住的，然而總似乎心預在裏面，暗叫裏面的狼狗，縱然沒有「幫兇」的嫌疑，至少也是相當猛烈的吧？菲特力心中這樣想，所以在離開這肉店還相當遠的地方，一聽見這哈巴狗在門坎上坐着，他就緊握着一塊石頭，準備對付這惡狗，同時自己很小心地離開街道的中心，靠近猪肉店對面的牆邊走。

這天，菲特力又與里客頓談話。這談話進行得恰哈巴狗的思想，他定不自覺了工夫，因此惹起魯易絲對他的不滿了。不過他對他說什麼嚴重的話，因為他兼知道對於嚴重的話，人們常常因此會說出更嚴重的話來。不過他一句話都不說，只是不做地在唱歌，不過在唱歌聲中，她換了一副腔調，似乎帶嘲笑的意味，這一來，惹得菲特力兩頰通紅，一直紅到兩隻小耳朵上面，於是菲特力用他底小腦袋一想，終於明白了害羞的可怕，至於危險，因為這是由於他底管帶而引起的另一種更不自然的害怕！

當天晚上放學回家的時候，菲特力循着原路走回來，又遇着那肉店裏的狗，一樣地在門坎上坐着，他這回毫無懼色，並且很驕傲地走過狗的面前。他偷眼望魯易絲在不在，他沒有。

這話大概是極正確的，因為世界上沒有新人或小姐們，男子漢必定沒有這麼勇敢

嘉德玲的招待會

一天的下午，嘉德玲小姐在招待會所有的「洋姊妹」，因為這是「接見賓客的日子」，嘉德玲沒有話說，據說主人蒙天才的微笑有拒絕賓客們說話的力量呢。如果「洋姊妹」都無話講，那是世間上最好沒有的了，人們正在期待着這個奇蹟呢！

招待會如今正在開始，嘉德玲姑娘為他的賓客們說了許多應酬話，正如詞裏自己說的一樣，她一方在問，又一方在答。

「近來好嗎？我的夫人！」

「很好，夫人，雖然昨天早晨上街去買糕餅時，曾經折斷了我的右臂，現在已經醫好了。」

「好，這就很好。」

「還有，你那小寶貝也好嗎？」

「有一點咳嗽，恐怕是百日咳呢。」

「唉，這却是很不幸的，那麼，常常咳嗽吐痰嗎？」

「不，這叫做小兒的百日咳，不是時常吐痰的。」

「夫人，你該知道，我在上星期又添了兩個小孩呢！」

「我恭賀你，那麼共成四個了。」

「四個或是五個，我也不知道，橫豎一個人有這麼多的孩子時，他自己有時也弄

不清楚了。」

「我看你這樣的裝飾，真美麗極了。」——呵！我留在家裏的一套裝飾總比爲好看

呢。

「你喜歡看戲嗎？」

「我每天晚上都去的，昨晚到奧帕拉歌劇館，但是，那著名的滑稽劇的丑角沒有

出場，聽說他已經被狼吃掉了。

「說到我自己，親愛的夫人，不瞞你說我每晚都到跳舞會去。」

「這却是很好的玩意。」

「對啦！我穿上一件藍色的裙袍，同一些少年們舞蹈，他們都是一些上流社會的人，什麼將軍哪，太子哪，銀行家哪，應有盡有。」

「我的乖乖，你真開心，不枉你長得這麼漂亮。」

「如今，還是春天呢。」

「是的，但是可惜下雪了。」

「我很愛雪景，因為大地都純然地潔白了。」

「哎呀！要提防下的黑雪呢，」

「那是最壞不過的雪了！」

這一場有趣的對話，嘉德玲小姐很靈巧的就講完了。可是，我不免要責備她一點。

池說來說去，老是對着一位年輕貌美，穿着漂亮衣服的貴婦人，未免有些錯誤吧。一個賢明的主婦，對於一切來賓應該不令他們感覺得有所偏枯；所以對於任何賓客，應該是一樣地殷勤，如果她一表示有所偏愛，那麼，這一場聚會，當然就有人不高興了。除非是座中有這過不幸的人，主婦對他應該特別加以安慰，這纔是交際場中特許的禮節。

嘉德玲如今很明白這番道理，她要成爲很有禮貌的賢主婦；她底心情是很好的，她捧茶給所有的賓客，一個也沒有遺漏，特別對於貧窮的，不幸的，以及柔懦的洋娃娃，常常加以恩惠。爲她們送一些無形的糕餅啦，塗牛油的火腿麵包啦，這些有時是用跳舞的胸袍底袖口製成的。

嘉得玲總有一天，懂得陳設一間大客廳，招待許多至親好友，在那裏應用法蘭西古代優美的禮節。

海上的小狼

生長在海邊的一些小水手們，也就是真實的「海上的小狼」。你看那那種沒邊際的毛帽子，一直遮到他們的後頸窩，因為帶有濃霧的北風正在海上吹着，全靠這種帽子來抵禦這狂號的海風而保護他們的耳朵呢。他們身上所穿着的是他們的哥哥所穿過的粗絨的藍衫袴，這種衣着差不多全是由一些破舊的衣服修改成的，他們飽滿的精神也就如鳳凰的尾羽一樣，是簡單樸實，勇敢而耐勞的。自從生到這世界上來，他們的心懷就是天真而豪爽的了，究竟誰使他們變成這種德性呢？除上帝和他們的父母之外，要算「海洋了」，海洋在給水手以危險時也就增加他們的勇氣，一個嚴肅的教育者啊！

為什麼我們的小水手們在孩提時候的心情，就蘊蓄着這偉的勇敢呢？他們終日儼然對海邊堤岸的欄柵，對着大海，時常望見一片汪洋中海天相接的傲茫的界線，欣賞大自然

然的美景。然而大海上各種顏色的轉變，不足以娛悅他們的眼睛，天空中偌大的容顏和奇異的雲霞，不能夠轉移他們的視線，他們究竟望些什麼？有些東西比較水天的顏色和雲霞的容貌更爲感動他們的，那就是他們所最愛的人吧！他們遠望着帆船，正出沒於視線所及的天際，飄浮水上在打漁。在充滿着魚蝦的彼岸邊，他們的叔叔呀，哥哥呀，父親呀，都在那裏。看呀，捕漁船隊快到那邊了，在海洋和天地的中間，白的是帆，黑的是桅杆。今天天色很好，海上風平浪靜，小魚船隊都很安穩的渡過彼岸去打漁。但是海洋是能變性的老頭兒，它能變出各種的戲法，能唱出各種的腔調，今天它好好的笑，明天它白浪的鬚鬚在發狂，就是最堅實輕快的漁船，它也能令你立刻顛覆，不管你會唱過什麼上帝降福的歌，有最熟練的船主或舵師，也難免於沉沒，這也許是海洋的過錯，雖則它也訓練出水手們的胆量。要不信的話，你看着村莊面滿，教堂旁邊，一些掛着洗衣籃在曝曬着漁網的婦女們，大都是一些包着手帕的寡婦。

病後

賈曼妮姑娘病了，這病從何而來，誰也不知道，也許她遇着了個老人，用那巨靈之掌，裝滿了藥沙，在冥冥中撒下了一些發熱併發症的種子吧？這個老人大概就是每天晚上來到兒童們的臥榻前，把一種催眠的藥放在他們或她們的眼睛裏的那一位吧？儂俾得很，賈曼妮病的時間很短，所受的痛苦也不能算頂多。如今她底病已經完全好了，病後的休養，比較健康的日子還要過得有意思。因為病後的禮懺，心境較為安閒，所有一切的希冀和願望，似乎都有一點新生的意義。

賈曼妮姑娘睡在她底美麗的藍色的繡房裏，她所做的夢，也就同這房裏的顏色一樣。醒來的時候張開那羸弱而沒有光彩的眼睛，看看那睡在他身旁的洋姑姑，表示無限愛憐的樣子。這是真的，一切女孩兒家對着自己的洋姑姑都未免有情，她們常對這些玩弄

的小人物，表示深厚的同情。賈曼姑的洋娃娃，當賈曼姑臥病的時節，也隨時寄病，如今也同在病後調養的期間，不久他們倆就可以坐小車出去作病後第一次的游玩了。

洋娃娃的病，曾經亞弗烈德醫生的診斷，看過她底溫度和脈搏。不過，這是一個討厭的外科醫生，他常常說洋娃娃的病在手脚，非割去她底手臂和大腿不可。賈曼姑很心痛，不願意這洋娃娃成爲殘廢的人，於是苦苦央求醫生趕快醫好這可憐的小女孩兒，千萬不要把她底手脚鋸斷；醫生終於允許，給她開了一些最苦味最難下咽的湯藥。

病至少有一點好處：就是它能令我們識別我們的朋友。經過這一場病，賈曼姑姑娘如今明白亞弗烈德醫生的可靠，又明白她底姊姊露絲對於她是一羣姊妹中最關懷的一個。在牠臥病的九天當中，露絲沒有一天不到這藍色的繡房中來，陪伴着賈曼姑，或給她講故事，或念書本來替她解悶，並且按時候煎好湯藥，送到病榻旁邊給這嬌小而柔弱的病人。但是這湯藥已經不是亞弗烈德醫生所開的苦味的單方，而似乎是用野花香薰過的一種甜酒了。

當他嗅着這種香的時候，夏曼妮姑娘想起去年這時節正游玩過的生滿香花的山徑，那裏有許多的同游的兒童和飛來飛去的蝴蝶和蜜蜂。亞弗烈德也彷彿在那裏回憶着這些優美的路徑，樹林，泉水和一些驟馬兒帶着頸鈴，一邊搖着，一邊走向山谷的那石巖上去。

落葉

里昂北郊外某鄉村的旁邊，有一叢大樹林，秋天來了，樹林裏面刮起風來，把落下來的樹葉，吹得滿地飛舞：剛好成熟的板栗，也從樹上吹落而卸却一層黑色的甲冑。至於那些山毛櫸啦，榛樹啦，都紛紛灑下它們的黃葉：楓樹經霜，更染了一層黃金的顏色；惟獨幾株大橡樹，還保着一些暗黃的綠葉。

深秋的晨早，空氣是這般的清寒，一口尖利的西風，很快地穿過灰色的天空，吹得小孩子們的手指都紅了。

彼得，巴巴，和約翰三個兒童，在一塊收集落葉，想起這些樹葉，在沒有多少時候以前，還富有生命，並且滿裝着香露和好鳥的歌聲，曾幾何時，它們的屍骸已互相遮蓋着堆積着，幾乎成爲一邱之土了。但是，「死神」的降臨，對於別的動物，也許是一種

恩惠；因爲這滿地的落葉，正可作爲小山羊和小母牛的滋養料呢！於是小男子彼得裝滿了他底筐兒，小婦人巴比，裝滿了她底口袋，還有那小約翰，也裝滿了他的手車，把這些落葉運回家裏去。他們很快地轉下一個斜坡，在樹林旁邊遇見了同村莊的一些兒童，這些人也同他們一樣，在收拾秋天的落葉，準備着冬天時候的需要。這件事本來不是什麼娛樂，這簡直就是一種工作。

但是，你們千萬不要想像以爲這些兒童對於這種工作會感覺什麼苦悶；他們工作的態度是很鄭重的，但並不覺得愁苦。而且這雖然是小孩子的玩意兒，儘有許多時候，號稱偉大的人物，恐怕還在模仿，效法他們。

看呀，這些兒童不是在繼續進行他們的工作嗎？！男孩子們很沈着地在背負他們的竹筐，或推着他們的手車，他們都是鄉裏人，而且是一些少說話多做工的人。但是，鄉下的女人，可就不同了，她們的話頭常常滿筐滿籬地說個不休呢！

當那輕微的陽光很溫柔地照到這個村莊的時候，一些茅舍的屋頂隱隱地起了炊煙，

彷彿人們呼吸的氣息一樣。兒童們都知道這種烟氣所包含的意義，這就是說各人家中的鍋裏已經在煮青豆湯和洋山芋了。現在只要再收拾一把的落葉，我們的小工友們，就預備收工上他們的路了。每逢上斜坡時，是不大容易的，背負的彎着腰屈着背，把自己的身體，放在袋兒或筐兒的下面，推車的俯身到手車上頭。他們都覺得發熱了，汗珠堆滿了額頭快要滴下來，彼得，巴比，約翰，大家商量還是歇一會兒吧？

但是，青豆湯和洋山芋的念頭增加了他們的勇氣，於是一面喘氣，一面推着車，他們畢竟到達了自己的家中，他們的母親，已經在倚門而望了：

「快來呀，孩兒們，青豆湯和洋山芋早已經煮好了！」

小朋友們好像狼吞虎嚥一般，覺得這碗湯和這碟菜的味道真好極了，似乎從來未曾嘗試過。

散步

剛好喫過午飯，嘉德鄰小姐同她的小弟弟約翰（John）到郊外的田原中去散步。當他們倆出門的時候，光景是這般輕爽而清新，好像他們的年華一樣令人可愛，天空可不完全呈現着蔚藍色，一會兒却變成了灰色，一種柔和的灰色，全世界所有的藍色，却比不上它的偉大。原來嘉德鄰的一雙眼睛，就是這般灰色的，並且約翰帶有早晨的蔚藍天的色彩。

嘉德鄰姊姊和約翰弟弟跑出郊外，他們的母親是常到田中做活的農村婦女，這兩個小孩沒有保姆或僕婦領帶，其實也用不着，他們認識這些路，這些樹林，這些田野和這些小的邱陵和山嶺，嘉德鄰並且知道怎樣看太陽而定時刻，預測自然界的種種變化，這些都不是居住在城市裏的兒童所能辦到的。小約翰懂得樹林中池塘裏以及山嶺上不少的事

物，因為小靈魂原是鄉村裏的靈魂呢！

姊弟倆走過繁花燦爛的郊原，嘉德鄰一面走着，一面採集鮮花，聚攏成一大束，什麼矢車菊呀，紅罌粟呀，紅杜鵑呀，金扣子呀，鷄冠花呀，摘了！一大紮，有一種生於麥田邊上成交叉形的花，別號叫做「威尼斯的鏡子」(Miroirs devinus)的，也摘了下來，還摘了一些牛奶草，一些鶴嘴花，以及一些生長在山谷中白色小鐘形狀迎風舞蹈的百合，當採摘的時候，還散出一種名貴的異香呢。嘉德鄰愛花，因為花兒不但很美麗，而且可以做裝飾品，她是一個很天真的女孩，那美麗的頭髮，束在一幅褐色的首帕下面，棉布的圍裙，遮着裏面一層短袍，穿着木屐，完全是鄉下小姑娘的裝束，他一生所看見的最華麗的打扮，雖只有在村邊寺場裏面聖母瑪利和聖嘉德鄰的衣飾。但是一切小女孩都有一種與有生俱來的知識，就是很容易知道花是一種最適宜的裝飾，美好的姑娘們放一些花在胸襟上，愈足以增加他們的美麗。小嘉德鄰拿了這一束比自己的頭還大的花球，他當然想到自家是如何的可以炫耀，這種思想好像名花一樣的芬芳，是不可以言語形

容的觀念，世間還沒有這麼美麗的語言，足以形容得出呢。這必須要一種充滿了歌曲的空氣，一種最靈活最爽心的空氣中唱出了最足感動人心的歌調。於是嘉德鄰小姐一壁在探花，一壁在唱歌了：『我要去幽獨的樹林……我的心交給牠了，我的心交給牠了……』

小約翰却生成另外一副辯氣，另外一種的思想，他是一個爽直的小快活人，他已經不穿牛頭褲（Culotte）了，（註一）但是他的精神，似乎還要超過他的年紀，世間上沒有比他更快活的，當他的左手接觸他的姊姊的圍裙的時候，另一個手正拿着一條皮鞭，活現出一副活潑而壯健的容色，如果他的父親的隨從在他面前誇耀他的未婚妻如何如何，他也不會因此便墮入綺懷之夢，他不想念田野的花草，爲好玩起見，他想到一種粗重的工作，他夢想到一駕陷於泥淖中的運轉車和在鞭策扎掙中拖這車兒的馬。

嘉德鄰和小約翰上了平坡的高處了，遠望邱陵起伏一直伸長到那一邊的高處，村莊的炊煙繚繞散亂中隱現出教堂的高塔，它原來是這樣大呢，嘉德鄰於是更加明瞭人家對她說道什麼「奴埃湖上的喜鵲」，（La Colombe de l'Arche）曾經如何報好消息，以及

巴拉斯丁地方的以色列人和耶穌周游各城市傳教的許多故事。

他說：「我們坐吧」。

他於是自家坐下，張開兩手，散佈得滿身的花片，這些都是曾經蝴蝶圍繞過的香花呢，動手選擇，把它們集合在一塊，做什麼花圈啦，花冠啦，有耳的花鐘啦，他將這些東西給自己裝飾起來，居然像鄉村的畫圖裏面一位聖貞女了，他的小弟弟約翰正在爲那些幻想裏面的車兒馬兒忙着，一瞥眼看見姊姊這麼打扮，不由得他不驚奇起來，一種宗教的情懷直透入渺小的靈魂裏，他停了脚步，鞭子從手中跌落，他覺得姊姊美極了，他自己想裝成同樣的美麗，他想用他的貧乏而溫和的語言來解釋他的意欲，但是終於蕩了空，姊姊明白他的意思，因爲他是大姊姊，大姊姊就是小母親，小母親是常常明白而且測知兒女的意思的，何況她有聖潔的本能，於是喊道：

「是的，親愛的弟弟，我將要給你做一個好看的花冠，你就如同一位小皇帝一樣了。她馬上將一些藍的花，紅的花，黃的花，編結起來，做成一頂帽子，將這頂帽子

放在小約翰的頭上時，他喜歡得滿面通紅了，姊姊擁抱小弟弟，將他從地上抱起，實放在一塊大石頭上面，於是她慢慢來鑒賞他，因為他是這般好看，並且他的好看是由於她的聖作弄成的呢。

站在素樸的御座上的小約翰也明白自己的美好，一種愛美的心直透入他的靈魂深處。他自己以為是聖靈，正直不動，兩眼圓睜，嘴唇緊閉，兩臂垂直，兩手張開而手指分離如車輪之幅，他自己覺得好像變成偶像有受人崇拜的樂趣了，頭上頂的是天，足下踏履的是樹林和田野，他是在天地的中間，彷彿世間唯一偉大美好的人物。

突然間，嘉德都笑了。

並且噉道：

「啊！你是何等可笑，我的小約翰，這太滑稽了！」

她直投到他的身邊，擁抱他，推動他，於是沈重的花冠，滑落到鼻子上，他反覆的說：

「啊！這是何等的滑稽，是如何可笑啊！」

她不歇地在笑，但是小約翰呢？一點兒不笑，他在憂愁和驚異，以為這齣好戲就此完結，他失却了美麗的王冠，未免太煞風景了！

如今這花冠也散落在地上了，小約翰重復變為我們普通人之中的一個兒童，他雖則不是怎樣特別美好的，但是，仍然是一位快樂的人，抓好他的馬鞭，照舊鞭策夢想中的六匹駿馬，嘉德鄰仍舊在玩他的花球，但是，花裏面好像有些動感，也好像有些人物在打盹，因為花也有它的倦慵的睡態。好像動物一樣，這裏有幾種在早幾個鐘頭採摘的花，已經在關閉牠的眼睛和生命告辭去了。

夜色來了，空中起了一陣微風，嘉德鄰打了一個寒噤，小約翰說道：「姊姊，我肚子餓了。」

但是嘉德鄰連一片麵包都沒有，怎麼能應付她的弟弟呢？

她只好這樣說：

「我的小弟弟，我們回家去。」

他們倆都在夢想今天晚上家中廚房湯鍋裏的菜花湯，大概正感在大火爐上冒氣，嘉德鄰趕快收進了花兒，攥着小弟弟的手，一同回家裏去。

夕陽在紅色的天邊，慢慢的墜落了，飛燕用不動的翅兒輕輕接觸他們的小燕子，夜色已圓潤，嘉德鄰和約翰各忙着趕路。

嘉德鄰的花兒，一瓣瓣遺落路上，在十分安靜之中也聽得出花落的微響，不知疲倦的蟋蟀在不歇歌唱，他們有點兒害怕和憂愁了，晚來的憂鬱侵襲了他們的童心，四圍的環境，對於他們本來是親善的，但他們却以為有他意，在他們看來，這地方是太老大了，他們跑過了四條小庭，以為永遠不會到家，母親的菜花湯却在等着他們，小約翰拋掉了他的鞭了，嘉德鄰也拋棄了她的最後一朵花，在沈默的空氣中，姊姊只是用手臂攥着他走，一聲也不響地向前跑。

最後，他們望見自家的屋頂在蒼白的天空透著炊煙了，他們停一停，拍幾下手掌，

喜歡得叫起來，嘉德鄰吻着弟弟，大家出盡全力運動已經疲倦了的脚步，當他們走進了村莊，許多由田間歸來的婦女們給他們弟弟鋪道晚安，他們倆望見母親坐在門角上，手中正拿着匙羹，頭上戴着廚房用的白帽。

「來，小孩們，快來」母親叫喊了，他們倆直撲入母親的懷中，在進到擺好座位桌上放着菜羹的餐室時，嘉德鄰重新打一個寒噤，他看見夜色籠罩滿了大地，正是黃昏時候，喘息未定，想起今天的郊遊，有幾分高興，也有幾分寒心，回頭看看小弟弟約翰坐在他的小橙上，下腮僅和桌面平高，已經在喝完他的菜羹湯了。

(註一) 法國小孩穿一種僅遮陰部及臀部的短袴，大小便時只撈開一邊便叫做 (Cibessa) note) 年稍長則袴較長，叫 (Cibessa)

閱兵

漢尼，伯爾納，羅哲，雅各，和葉天四個小朋友，有一個相同的概念，總以為天下間最光榮的事，莫過於當兵；佛朗絲小姐也同他們一樣想，恨不能搖身一變，化為男孩，以便他日參加行伍工作。他們幾個人所以這麼樣判斷，無非見得士兵們穿的一身好軍服，佩的好肩章和金邊的袖徽，尤其是指揮刀的閃光和輝耀，更合得他們神往。他們之中年紀較長的，似乎還懂得另一個敬重士兵是國家第一流人物的理由，就因為他們能夠犧牲，這世間沒有旁的行爲，能比犧牲的精神更為偉大的，至於犧牲性命，尤其是一切犧牲中最勇敢最偉大的一種了，所以當遇到雄赳赳的隊伍經過市街時，一般市民的心中多少受着感動。

漢尼現在做到軍長了，他戴起一頂兩角的軍帽，騎上一匹戰馬，十足一個軍長的

神氣。不過，所謂軍帽是用紙做的，而所謂戰馬，只是一張四腳的木椅子。他所統帶的一軍人，除却他自己而外，只有一個打鼓手和四個官兵，並且僅僅這四名官兵之中，還有一個是女子。

「舉槍！」

「向前進！」

「開步——走！」

於是行伍開始在進行，佛朗絲小姐和羅哲提槍很正，姿勢還好，雅各的態度就比較差一點，沒精打采的把槍放在手臂間，似乎精神上有點兒發昏，這用不着責備他，好幾空想的人，有時也誇比一般人還勇敢。但是，小弟勞葉天却未免太心急了，在聯隊中他的年紀最小，却又最野心，時常想有機會升為大將。

現在這軍軍又發口令：

「前進，前進，我們快要打勝在我們飯糰裏的印度人了！」

什麼是印度人呢！原來就是飯廳裏面的那幾張木椅子；當他們演着行軍的玩意兒時，常常就將這些椅子或表印度人，或日本人，椅子跌倒了，他們就說印度人或日本人被打敗了，當每張椅子四脚朝天的時候，漢尼將軍總要發出勝利的呼聲說：

「士兵們，我們現在打勝仗了，大家用些點心吧。」

這個口號很快的就傳遍整個聯隊，大家都報以歡呼的聲音，準備着喫呀喝呀，於是軍需處供給軍糧，勤務兵擺桌子，什麼糖樣糕啦，麵筋糖啦，冰忌淋，咖啡和朱古律糖啦，汽水或菓子露啦，應有盡有，全軍將士都飽餐了一頓。惟獨小葉天不想喫東西，他的雙瞳注視着漢尼軍長卸下來放在椅子上的指揮刀和兩角帽，偷偷走近旁邊，拿起這兩件東西，到儲藏房裏去，照着穿衣鏡，自己把帽子和指揮刀佩戴起來，儼然一個司令官的模樣！只可惜這是一個沒有兵的空頭司令，他只管轄自己個人罷了！不過，他覺得這玩意兒很高興，像煞有許多模糊的預兆，和一些遠大的希望，在於將來。

舒散娜與博物館

說到魯佛爾，(Louvre)大家知到是巴黎最大的保藏古代美術最著名的博物館。對呀，凡是古代的和美妙的東西，是應該一樣受人尊重和寶愛的。話雖則是這樣說，却是在魯佛爾博物館裏面最動人的古董東西當中，有些是殘缺不完或斷為數片的石像，有時不免引起遊人的驚異或！有兩個年輕的女像手上各拿着一朵花，真個雕鑿得像如花癡眷似水流年；據說這是古希臘的標準美女，是完全唯美時代的產品，雕刻家給與我們的物像，只是這個側面的人形，至於兩朵香花，據說是獻過聖神的白蓮，人們如果呼吸這些藍的花托，就可以忘却生命的痛苦呢！有些聰明才智之士，為着這兩個美女，也忙得夠受了。他們爲了考證這個問題，著作許多高文典冊，有些是用羊皮紙釘裝的書，有些用鹿皮做封面，還有許多用母豬的皮釘好的，但他們似乎都沒有知道爲什麼這兩個妙齡美女

的手中，拿着同樣的花朵？

然而這般考訂家和著作家所苦心研究，甚至到汗流浹背，仍然不能明白的問題，舒散娜小姑娘一會間就明白了。

舒散娜姑娘的爸爸，有一天把他領帶到魯佛爾故宮去，她很驚奇的望着這古代的雕刻有些缺了手指和手臂，有些少了頭和腳，她於是自言自語地說：唉呀！這是先生們所玩的傀儡吧？我曾看見過幾位先生弄壞他們的雕像好像小女孩兒家弄斷他們的洋娃娃一樣。

當她走過這兩個手中拿花的美女底面前時，就用纖手送給她們一個親密的吻，因為她覺得她們很美麗而可愛呢，爸爸看見她這種神情，就問她道：

「爲什麼這兩個美女互相獻花呢？」

舒散娜小姐毫不遲疑的答覆說：

「爲的是他們互相賀生日吧？爸爸。」

停一會兒，他接着說：

「他們的生日是同一天，他們領完全相像極了，而且所奉獻的也是同樣的花，相好的朋友應該是有同樣美好的節慶日的！」

如今，舒敬娜姑娘是離開這古舊的博物館，遠離開那些陳舊的大理石了，她住在花與鳥之國度中，常常經過田野，游息在樹林之陰。這時節正是春天晴朗的日子，她在草地上游玩，是何等開心的事體？！想起今日何日，乃是她的女朋友雅各絲的生日，於是她採了一些香花連同許多甜蜜的接吻親自去送給雅各絲，表示她的賀意。

釣魚

在暑假當中，學堂關了門，約翰和他的小妹妹約翰妮常常有閒工夫，到河邊去釣魚，他們倆是都爾附近的鄉裏人，生長在風光明媚的洛瓦河（Lohse）一條支流的旁邊，這條小河在夾岸銀灰色的垂楊中流過，河水清澈如鏡，可以看見河床的石子。溫暖而和藹的天，在俯視河水漣漪的流動。每天清晨和夜裏，還有一層白霧似的蒸氣，散布到河邊牧場的草地上。但是，我們的小朋友約翰和約翰妮不大喜歡這河邊兩岸的綠葉，也不喜歡這清明可鑑的河水；他們所以要喜歡這條小河的意思，完全爲的是這河中間藏有一些可以供他們垂釣的游魚。

他們倆有一天早晨，拿着釣竿，挽着魚籃，到河邊來，選擇一處河魚最多的地方坐下，有一株已經砍過枝柯而重新長着嫩葉的樹，正可以替約翰妮小姐遮陰。約翰把魚籃

放在地下，說重新整理他的釣竿，這套傢伙很簡單，一條竹竿，一條麻線，線尾只繫着一個釣鉤就行了。於是兄妹倆分工合作，約翰供給竹竿，約翰妮供給釣鉤和線，我們可以說這套釣魚的東西，是他們兄妹倆公有的，然而他們每一個人都想全歸爲己有。爲着這套簡單的工具，兄妹倆在家中，已常常發生爭執，到河邊來也不時發生吵鬧，甚至於爲爭着用釣竿的緣故，常常發生鬥毆。約翰的手腕已經被指甲箱傷而變爲青黑色，同時約翰妮的面頰似乎也有些紅腫。

當他們倦於爭吵和掌頰的時候，兄妹倆人，言歸於好，於是雙方約定，不備以武力奪取釣竿，而必須是依照約定的先後，輪流着使用。當哥哥釣得一個魚以後，釣竿的使⽤權就輪到妹妹，同樣，妹妹釣得目的物的時候，又將釣竿交回哥哥使用。

他們備約定先由約翰開始應用釣竿，但是，誰也不知道他用到什麼時候纔輪到妹妹？他雖則不會公開地違犯紀律，但是事實上，實在是過度地濫用了；爲着要想延長使用權的緣故，縱然有魚來上鉤，他也不肯抽起釣竿，寧願讓那些魚吞着鉤餌，將船上的浮子

拉得很長，他也不會。

約翰真是狡猾，可是約翰妮也真能夠忍耐；她一連等了六個鐘頭，還沒有得到垂釣的機會，她似乎因為守候太久的緣故而感覺到疲乏，懶洋洋地伸長兩隻腿，閉起眼睛假臥在樹陰之下。約翰斜着眼角偷望她，以為她真睡着了，當浮子拉得更遠的時候，就使勁拉起釣竿，線尾閃着銀色的光，一條鯀魚掛在鈎上。

「啊！這回該輪到我了！」一個尖銳的聲音在約翰背後叫起來，原來是約翰假裝睡着來取得她自己應得的權利！

強者的厄運

爲着一同去看約翰的緣故，羅哲，馬些爾，柏爾納，雅各和葉天五個小孩向照看太陽的國營公路上走去，穿過青青的田野和郊原，這大路恰好似黃色的衣帶。

他們繼續前進，最初橫排成一字兒走，但是這稍稽段的進行法，有一點不方便，就是葉天畢竟太小了，有時追不上那幾個年紀較大的小孩。

他於是加快脚步，勉強趕上，並且搖擺着他的兩隻短手臂，他的步伐已經增加到意外的速度了，然而還跟不上他的朋友，因爲他太小，於是終不免被遺留在後面，這似乎是無可如何的事體。

你說，大而年長的應該等候年幼的嗎，那樣大家的脚步就應該以年幼的因步爲標準才對！他們本應該如此！但是他們偏偏不這樣做，這個世界的強者這麼說：「向前進！

讓那強弱者滾在後面吧！但是，朋友，不要太高興了，請你等候着這故事的結局罷。

忽然間，我認這這強而大的少年，四個愉快的朋友，都停止了腳步，他們瞥見一個跳躍向前的動物，這大概是一個青蛙，它想橫過這條大路，這田原是它的祖國，這於它是很重要的，它有一所大田莊在對面的小溪邊，正想跳躍到那邊去。

這雖是青綠色的，像在長的樹葉一樣，相俯的，雜沓，雜各，和馬些爾四個大孩子，爲想追逐這個青蛙，於是跑向田原去，不知不覺，他們的腳已經陷於一個長着豐草的肥泥中間了，再走幾步，浮泥漸深至於沒脛。而且和膝頭平高了，原來這些豐草裏面還隱藏着一个小池沼呢！

他們經過不少的困難能夠退回原路上，但是各人看一看自己，鞋呀，襪呀，大腳呀，都通通染黑了。這是郊原上青色的女仙姑給這四位強者奉送污泥的腳纏吧？

燕天在後面喘着大氣繼跟上他們，當他看見他們這般狼狽的模樣，不知該歡喜還是

該憂愁？！他一副純潔的靈魂，到底莫名其妙。爲甚麼災禍倒降於強者之身呢？！因爲清腳上那看脚腳的緣故，行動不大方便，他們也不再去看約翰了，只得低着頭走回頭的路，當他們走到家中的時候，他們的母親指着各人腿上的污痕，說出他們的過失，惟有那小葉天的活潑天真，表現在他的潔白的大腿上。

藝術家

米舍爾是一個名畫家的兒子。平日看見他底父親在白布上塗了顏色，畫一些漂亮的东西，其中也有人物，也有禽獸，種種色色，不一而足。他底父親有時也描摹地面的，海上的乃至天空中的各種形色以及一切自然的現象。有時也畫出一些脈脈含情的少女，那玫瑰色的嘴唇，好像發火焰般的微笑。米舍爾於是乎用他底小腦袋在想：「當我長大了之後，我不畫女人，我要畫馬，因為馬兒比較女人好看。」

如今，米舍爾也算是一個小畫家了。他已經將他能夠見到或者想到的動物在寫出他們的素描，他尤其歡喜畫馬；不過，他所畫的馬是相當特別的，他們並不像馬，倒有幾分像鴉鳥，想當畫家，的確不長很容易的一回事。

最近，米舍爾已經有了很大的進步，他現時所畫的东西，差不多能夠將那物像表現

出來。他很用功，天天都在畫畫，忍耐和愛好是天才的兩個半面，他似乎都能夠具備，如是時間和功夫多了，米舍爾大概要有他父親一樣的成就，要變成有名的大畫家呢！你看，昨天他畫了一幅美麗的風景，有一個拿手杖的先生在海邊散步，一隻手從胸口伸出來，似乎畫得不錯，四個衣扣也很分明，在這人的旁邊，有一棵樹稍，遠一點還有一隻船，這位拿手杖的先生，似乎很有以手拿這隻船一口吞這棵樹的氣象，這一點未免是這幅畫中的瑕疵了。

今天，米舍爾又畫成一幅更大的風景畫，畫中有人，有船有風車和磨坊，當他畫成最後一筆的時候，他彷彿覺得船在水上浮，同時風車的四個翅膀也在隨風轉動，他自己大加欣賞，以為世間有名的文畫家也不過如是。

可是，這時候他正在客廳的小貓兒在他腳下玩着一個新球，米舍爾偶然離開畫室，小貓兒就跳到桌上，一俟腳不碰翻了一盤墨水，完全潑撒在這幅新成功的畫上面，這一來，可算糟蹋了米舍爾的名畫了，小畫家簡直是絕望的，可是他憑着勇氣，馬上又重新開始畫一幅新的。米舍爾知道這回給貓兒弄壞的損失。天才的畫室也往往遭遇到許多折磨和意外的惡運，米舍爾大概也不過例外兒？

雅吉妗和米胡

雅吉妗和米胡是兩個十分要好的朋友，雅吉妗是個小女孩兒，米胡是個粗大的洋狗，他們同在這世界上過着鄉村式的生活，相互間有着深厚的感情。但是從什麼時候起他們就相識了呢？連他們自己也不知道，這個問題的解答，似乎起出一個狗和一個小女孩兒的記憶力之上，而且他們已成了「忘年交」。時間於他們不很重要，只知道相愛已經很久遠了。在他們的心目中這世界最初有寧靜的時節，他們就已經互相相愛，似乎沒有旁的東西先他們而存在呢。這世界，照他們看來是很單純而誠實的，也好像他們自己一樣，雅吉妗這樣相信米胡，米胡也是這樣相信雅吉妗。

米胡雖是一隻狗，然而牠的身材却比雅吉妗大多了，如果牠將兩隻前腿放在這女孩的肩膀上，描準着他的頭和細小的腰身，似乎可以把她一口氣吞下去，但是牠知道，這

不過是向她玩玩而已，她是如何的可寶貴，而且爲牠所鍾愛的呢？它有時舐她的手指表示着滿腔的柔情，跟着她一塊兒散步。至於雅吉始之愛米胡，却因爲牠是強壯而且忠誠，從而發生着愛敬的情緒，以爲牠知道許多別人所不知道的秘密，和旁的隱微的事體，覺得牠偉大，勇敢，樸實，活潑，和遍身生毛的天神一般。

有一天，雅吉始很感覺驚悼和憂慮，她望見她的老朋友，這有毛的天使，米胡，拖着一條長繩，拴在井邊的樹腳下，她很懷疑地看着米胡，米胡也用牠的美麗的眼睛誠懇而忍耐地望着她，牠不知道人家常牠爲天使或因犯，只安然拖着牠的頸鍊。但是這一回雅吉始却不敢向前和牠嬉戲，因爲在她的靈魂中正充滿了廣漠的疑團，想來想去總不明白，爲什麼這個才智的神祕的友人，也會變成可憐的俘虜！

小 晚 餐

小晚餐是一件微妙的事體，它可以弄得很簡單，也可以變成很複雜，真是證人所好。有時甚至於任何東西也用不着準備，只要靠我們許多的想像，也可以湊成一些新奇而豐富的茶點。

迭歌絲姑娘和她底小妹妹蒲齡，曾經有一次邀請了小彼得和馬德小姐到鄉裏來喫小晚餐，這是一回謙客的晚茶，事前經過許久的商榷，母親也參加討論，給了她們許多的指導。最後決定準備一些杏仁餅與冰忌淋，牛奶，咖啡和朱古律火腿錫蛋之類美味的東西，茶點將要陳設在園裏的涼棚和花架下面。

「我們怎樣纔能夠測知好天時呢？」迭歌絲姑娘這樣喊着，他已經九歲了，以他底年齡，正富於開心的幻想，不合事實的希望，以及許多不能兌現的提議。至於小蒲齡呢

，他的年紀太小了，還不能覺察到這一層，更不能預測天時。不過，如果請客的那一天天氣好的話，他也是很特別高興的。

到了請客的日子，天氣真好極了，青天沒有一片黑雲，所邀請的討債來賓也都來了，大家都很歡喜。迭歇絲在事前，原本有一點疑慮，因為早幾天馬德還有一點傷風，恐怕她到時不能赴約。至於小彼得呢，大家都知道他是常常誤了車期的，然而我們不能責備他，這雖則是他的不幸，却不能說是他底錯處，因為他底母親也常常是不守時刻的呢。跟着母親久了，小彼得也成了一種習慣，無論對於什麼約會，都常常比旁的人遲到，因此對於一個聚會開始的情形一點也不知道，他似乎帶有一種笨拙而落伍的姿態。

這一回，彼得能夠依時赴迭歇絲姊姊的邀約，真是一件出人意料之外的事體，因為這回他底媽媽記錯了，把人家邀請的時刻自行提早，儘管沒有就誤車期。賓主們見面的時候，總有許多客氣話在周旋，等到小晚餐的刀叉和茶具都擺好了，大家纔圍坐到餐桌旁邊去。迭歇絲自己作主婦，招呼兩位客人用點心和咖啡牛奶，一副沈思而躊躇的容顏

當然小主人張的模樣。初初切菜的姿式很夠令人發笑，他底手子差不多磨着磨心傑，而且有時有時居然高過自己已的頭部。當他切斷一隻鷄腿時，他全身似乎沒有一處不用勁。絕不如馬德小姐那麼大方，切肉菜和喫東西時一點兒聲音也不響，好像有虛教的大家閨秀一般。小蒲姑雖然也算是主人的一份子，但池只願自己受用，能喫多少就喫多少，一點兒也不客氣。

迭歇福對於主婦的職務做得不錯，心中充滿了快樂。這底小狗吉卜，也搖頭擺尾來喫那些殘餘的什着，這很使得迭歇福心中着急，恐怕賓客們看見這畜生咀嚼殘骨，不免有傷大雅。因為他想到一般狗子們還沒有研究怎樣參加人們的大餐和小孩們用的晚茶，纔合於社會上傳統的禮貌。

附錄

略談文學作底翻譯

謝康

一。

在學術成爲天下的公器，各以民族文學思想互相滲透，互相影響，以造成現代世界新文化的今日，翻譯就是溝通各民族文化的有力武器。翻譯的專業，自古有之，於今國際交通頻繁，翻譯的重要，遂隨着時代的進步而加增，也隨各個民族的需要而日益顯著；這好像是自明的論證，用不着我們在這裏多加以解說。

文學或文藝是學術文化上的一個重要的部門，文學作品，從世界各國出版界的份量

上說，往往佔了翻譯書籍的一大半；所以我們不談翻譯則已，一談到翻譯，就很自然地令我們聯想到文學。特別是注意比較文學的人，更其重視翻譯文學的材料。我們譯學界的老前輩曾孟樸先生說得好：

「文學的最終目的，自然要創造，但創造不是天上掉下，石裏迸出的，必然有個來源。我們既然要參加在世界的文學裏，就該把世界已造成的作品，來培養我們創造的源泉。歐洲文藝復興的成功，得力全在翻譯希臘羅馬的名著。我們却不然，一開手便輕視了翻譯，而全力提倡創作，所以從新文化運動後，譯書反不如舊文學時期，這現象很不好，自己不注意翻譯，連帶你也少研讀別國的作品，作風上也少新進益。而且文學的事業，該合全國人——不論讀外國文或不讀外國文的——共同工作。譯品一寥落，叫不懂外國文的人，無從加入合作，豈不自設創了一次部份人的力量！」（答胡適之書）

翻譯外國名著，為世界各文明民族所共同重視的事業，中國當然不能例外。從一般

說來，歐洲各國互相翻譯的文學作品，與時間的增加，成正比例；論者以為這是歐洲精神相互結合的一個重要因素。最近五十年來特別是從第一次大戰到第二次大戰這二十年中間，翻譯文學的出版，增加得很快。國際聯盟文化協作（一譯知識合作）委員會印行的翻譯書刊指數統計（Index Translation），可以給我們很好的證明，甚至於在一九三〇到一九三五年這幾年經濟恐慌很嚴重的期間，翻譯事業並不因為書籍的銷路減縮，就低落到我們意想中的程度。同時在盛行文化統制的國度如德意蘇聯，受政治黨派很嚴厲的地方，一點翻譯作品，仍然到處流行，不改往日的風尚。

不過譯品在數量上的激增，在質地上未必就能夠一樣的優良；原作的選擇，也許有時過欠空廣，尤其是在小說方面，許多翻譯者對於原文的認識不夠，或本國文學的素養和文字的技巧尚差，或同樣同時欠缺。在歐美的記者，已經不能盡免於這些毛病，如果談到我們中國的翻譯家，這些問題的發生，當然更加嚴重了。中國文字的形體及結構組織與歐洲文字距離太遠，令我國的譯者，遭遇到許多歐美人所沒有的困難。再加上我

們的社會生活，風俗習慣，與歐美社會迥然不同，這也可以加重翻譯工作者的負擔。

我們知道：近來歐戰的翻譯，比較數世紀以前，已經有了很大的進步。至於我們中國的翻譯文學，比較二十年來，似乎也略勝一籌，至少在選擇原本和譯文的本身是如此的。這則在戰爭期間，交通的困難，書價的高漲，外版新書的不容易得到（有些國家出版的書籍，來源根本斷絕。）加上許多人誤解民族文學的口號，有意無意之間，多少在排斥或輕視外來文學的傾向，這影響到翻譯事業，當然要受若干的損失。然而西洋名著的翻譯成中文，仍然為一般讀者所歡迎，尤其以中國的名作家來翻譯外國名家傑作的時候，它的銷路是一定可以担保的。如果能更進一步，除卻翻譯之外，能夠從文學史和文學批評的眼光，將原作者加以介紹，研究，和批判，自然更容易博得大眾的歡迎，幫助人們的了解。

二

首先翻譯沙士比亞爲法文的 DUBOIS 及 Le LOISELIER 底譯法，如今已經沒有一個譯者再去仿效他們的先例了。現代歐洲的讀者，已不能夠以單有譯本爲滿足，同時還想認識原作者所處的自然環境和社會環境，所翻譯的那本書在這個作者的全部著述當中所佔的位置，以及作者和他的這本書在本國文學史上的地位等等。我的朋友王了一先生和許多翻譯者很明白讀者底這種心理，在他們的譯書上面，往往來一篇譯者序言，對於原作者，作一番簡明扼要的介紹，很能適應普通讀者的需要，而且有時寫得好的話，還可以當爲一篇傳記小品文學來讀。從另一方面看來，一般讀者的這種要求，在現在的時代，也比較從前容易實現，特別在歐美各國。因爲歐洲的語言和文學，尤其是術語或詞彙方面，自從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日益發達，逐漸造成國際化的傾向以後，都有互相接近的趨勢，從而反映在文學當中的現代歐洲各洲生活，自然也就互相接近，同時也減少了許多翻譯上的困難。例如表現在 *Le roman* 小說中的英國社會生活，比較同時代的 *Novels* 和 *L'Abbe Prevost* 神父的小說曼傑列士所反映的法國社會生活，爲多帶異國情調

。至於今日，赫胥黎（Aldous Huxley）和托馬士曼（Thomas Mann）的小說，與一個現代法國作家所表現的法國社會生活，其間的差異，就比較的小得多了。現代的翻譯者對於這一點，自然請了一些便宜，用不着什麼特別介紹或描繪的工作，來使讀者明瞭異國生活的情調。因為現代歐洲各國的生活，比較工業革命以前，互相接近多了。機器發達，物質文明互相接近，風俗習慣和精神文明，自然也互相接近，同時也減少譯事的困難。

具備了上述這個方便的條件以後，如果有些地方還譯得晦澀難明或不大清楚的話，那麼，翻譯者應該充份明瞭自身的責任，剷正自身的缺點和錯誤，盡力克服工作上的困難。我想，這是我們翻譯界應有的使命和義務，無論是初學翻譯或者於翻譯的朋友們，曾經留學外國或尚未留學，只要是從事翻譯，就得要擔荷自己的責任。

二

翻譯者的工作，是費力而不討好的，同時又是很迫切而不可緩的事體。黃嘉德先生以爲現時各種語文不統一的世界裏，翻譯是一件不得已的艱鉅工作。翻譯具有溝通文化的功能：一方面將本國文化介紹到外國去，使殊方異族認識本國的真面目，另一方面可以挹外國文化傳播進來，去短取長，以改造本國固有的文化，使它更爲完善，更爲優美，特別是在文學方面，翻譯在各國文學史上始終佔着很重要的地位。這道理很容易明白，如果我們想到錢玄白翻譯幾部世界名著對於我國思想界的貢獻，林琴南翻譯（或者說是筆述別人的口譯）大量的外國小說對於我國文學界的影響，我們就可以明白，同時也許會我們聯想到 *Belshazzar's Feast* 翻譯 *Belshazzar's Feast* 爲法文的功勞，也可以想到 *Utopia* 翻譯 *Utopia* 爲英文，終於給莎士比亞以很多的啓示。在歐洲幾個國家的聖經譯本特別希路德的德文譯本，成爲近代德國文學的語言基礎；英國有一個牧師曾在一六一一年出版的那部聖經譯本，對於英國文學的發展，也發生很大的影響。這是一般文學史家所公認的事實（這影響比莎士比亞所給予的影響還大），有些國家在文學上佔重要地位的文人好像林琴

術，*Shakespeare*和莎士比亞的德文譯者 *Wolff* 之流，僅僅靠他們所翻譯的文學作品垂
朽之靈呢！

翻譯文學的重要，不僅能使一國大多數的讀者，藉此可以領略外國名著，同時也因
爲非譯莫得讀的工夫，那麼，這一國的文學就不能深入另一國的文學界而給予豐富厚實
的滋養。有人以爲如果沒有翻譯的話，就足以破壞大家喜用的英文裏的名著而言，莎士
比亞的影響，恐怕很難超過英倫三島的範圍。同樣，我們也不會有茶花女和魯德蒙家庭，
少年維特之煩惱可讀！中國新文化運動，也許不會產生，歐洲也不會有文藝復興或宗教
改革，整個世界的歷史，不知要變成什麼樣子！歐洲有幾國家將因此沒有古典文學的經
典，中國沒有佛經，聖經文學及其思想，也不會給與近代文學結構及詞藻上這麼廣闊的
選用了。只要將本國文字所翻譯出來的外國名著和原著作比較和體驗一下，我們就會覺
得決不是這麼一回事，從研讀譯品所得的一切實際的影響，相當於同化，或消受的作用
而完成這步工作的人，就是翻譯者。胡適之先生在十餘年前，曾經極力提倡，希望大

家多譯一些世界名著給國人造陸壘荒的糧食，這句話的確是不朽的名言。就是十餘年後的今天，我們還一樣需要翻譯一些世界名著。實際上這許多年頭兒，我們每年所翻譯的數量很少，還趕不上世界各國的新名著的產生。因此，我們在世界文藝的壇站上老是落伍，佔不到主角的地位。至於從譯品的素質來說，恐怕問題更多着呢！

四

翻譯是否可能，是歷來很多爭論的問題；一個年輕的義大利作家 *Gi. Michellis*，在幾年前經用一百頁的篇幅，討論翻譯的可信性。這工作似乎是自費，但是，如果單就文學作品的翻譯而言，這個分析也有其相當的位置。當人們考慮一個譯品是否正確恰當時，那麼，翻譯的問題就開始了。如果這是一部科學的或實用的著作，這問題倒還不十分複雜。只要是正確而能達意的翻譯，大家就相當滿意了。至於一部藝術的著作，

那問題便不像這麼簡單，因為所謂正確性，在文學作品裏面，似乎另有一種看法，逐句的對譯法，是未必合用的，例如：S. L. 的法譯本，在作為中學教科上的材料時，雖然相當正確，但已非本來面目令人不能辨認了。在許多德譯希臘沙浮（Sophocles）的戲本當中，最與希臘文原本精神接近的要算Bohmer氏的一種，但這一種譯本却完全不正確，還有許多錯誤及相反的意義。如果按照普通的說法，「忠實」二字是翻譯必須具備的基本條件的話，那麼這個譯本是否還能算是譯本呢？林琴南翻譯的「茶花女」，有人說比原著作還要成功，然而林譯不是有許多不正確的地方，引起後人的批評，甚至於有人將他重譯或改譯嗎？嚴又陵先生以為翻譯要做到「信、達、雅」三字，然而這三個字的順序，似乎偏於科學書籍的翻譯而言。至於文學作品的翻譯，這先後順序，我以為應該加以商量，甚至於要將它們顛倒過來，成為「雅、達、信、」纔對。為什麼將雅字首先提出？這就是說一切文藝的翻譯，應該是藝術性的另一種文字。林語堂氏論翻譯，以為忠實有三義：（一）忠實非字字對譯之謂（二）忠實須求傳神；（三）絕對忠實不可能

。因此我們可以說，文學作品的翻譯，絕不是將這種文字的詞句很規矩的和接板的移植到另一種文字裏面。因為嚴格的依樣畫葫蘆之不可能，於是文學作品和有真正藝術性的文學能否翻譯，也就跟着發生很大的疑問了。有些批評家就歐洲文學來舉例，以爲 *l'art de Boileau* 的書是否除法文外，還可以譯成外國文字？誰能夠給「神曲」(Divin Comedie) 譯成一部真正滿意的法文或中文譯本？如果要翻譯蓋昂斐開成語的西班牙的 *Don Quixote* 的論說，結果要變成什麼樣子？這許多問題，我們似乎只能得出消極的否定的答案，這些固還是對散文來說，談到詩歌及有詩韻的戲劇，我們又將怎麼辦呢？

英國詩人雪萊以爲詩是不需要翻譯的。他說：「將詩歌從一種文字譯成另一種文字，這無異於拋擲紫羅蘭花於烈火洪爐之下層，而想藉此辨認其色澤及香味一樣。」所以我們說，詩歌在原則上是不可譯的，我們只可以仿照原作的意象，從新創造一首詩歌。一個真正的詩人翻譯另一個真正詩人作時，其勞作的結果所得的成績，屬於翻譯性質的詞

舞。來總多過創作性的詞句。換句話說：就是屬於譯者的地方，正不堅其屬於作者。此乃古語所謂「譯者得詩者在」也。GOLTH 的禁下，以功很差的英文詩。但雖是這英文詩的作者呢？蘇曼殊翻譯拙倫的詩篇成爲中文詩歌，我們能說曼殊不是這些中文詩的作者嗎？同樣波德萊爾 (Charles Baudelaire) 的「道爾」，及 Stefan Geor 所翻譯的「就前以 Let You」的詩，而同時也不傳其爲波德萊爾的原作。相反的例子，有許多相當正確的譯詩，但是以文意的眼光看來，是毫無價值的。所有多有，原作的詩意和詩的韻界，往往被這些譯者簡暈而不能傳神的試譯所毀滅了。這是很可惜的！爲着這種理由，許多詩人及尊重詩的真實價值的人們，對於譯詩的可能性，常常加以否認。現代最著名的一位美學家克魯琛 (Cross) 就是極力維護這種否定的。他說：「凡真正的藝術作品都是不能譯的。其根基，祇可以重新創作。詩是文學品類中最純粹的藝術，所以詩不能譯。尤其是抒情詩的翻譯，幾乎絕對不可能。這是很自然的。如果我們聯想到克魯琛的美學全部建築在詩的熱情，而片段的抒情詩可以自足無待外求的讀，就很容易加以了解。」

佛朗士作家⁽¹⁾。他不贊成上述這種見解，他將克魯采美學的形式論的價值(可) (Bouffé) 極力指駁，同時提出一些反證，就是現今在許多語言文字當中有不少的美妙的詩與散文由於翻譯而來，這是很具體的事實，人們對於這些譯品，一般都認為是原作的價值，而非譯者的功勞。這件事實就足以證明藝術文中內容所佔的重要地位，至少並不亞於克魯采及其門徒所專門注重的藝術形式。不過⁽²⁾ Melles 也承認抒情詩與戲劇或小說的分別，特別是專以語言為表情或全部都是語言(Parole) 的抒情詩時，祇有用從新創作的方法，纔可以翻譯，至於別種文學作品，例如小說之類，就勉強可以翻譯，因為它們的內容比較外表的服飾(指語言文字)更為重要的緣故。

翻譯文學作品有一種頗為奇異的現象；就是最難翻譯的往往不是最偉大的作家，恰相反，最偉大的作家，通常是較為容易翻譯的，甚至於在最壞的譯品中，也多少保留着這些大作家的不朽的元素，比方 Le Tournaire Des 合作的莎士比亞的法譯本雖然不強，到底有莎士比亞的精神在。

根據上述的論證，我們很可以明白文學作品之翻譯，自有其不可磨滅的重要性。天才仍然可以稱王，就是人們給他穿上破舊的布衣，他底王氣依然存在；甚望於到國時遭過了許多文字上的隔膜，他很可憐的是一樣受人崇拜。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初版

佛朗士童話集

定價 生料紙本 一元
熟料紙本 一元三角
(售價加郵運費)

著者 佛朗士

譯者 謝康

發行人 俞樹立

發行者 青年書店

總店 重慶民生路一三三號
分店 桂林 雅安 小龍坎 沙坪壩

印刷者 中央青年印刷所

重慶桂花園九十九號

57
252234

52234

